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5屆深水埗區議會
第3次特別會議記錄

日期：2018年7月26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6時25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張永森議員，BBS，MH，JP

議員

陳國偉議員

陳偉明議員，MH，JP

陳穎欣議員

鄒穎恒議員 (下午6時57分離席)

林家輝議員，BBS，JP

劉佩玉議員

李梓敬議員

李詠民議員

梁文廣議員

黃達東議員，MH，JP

楊 彧議員 (下午6時43分離席)

袁海文議員 (下午6時57分離席)

列席者

文嘉穎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秘書

張 晶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議員

鄭泳舜議員，MH
覃德誠議員
何啟明議員
江貴生議員
吳美議員
伍月蘭議員
譚國僑議員，MH，JP
衛煥南議員
甄啟榮議員

梁有方議員 [梁議員於下午 1 時 55 分簽到，惟因同日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於下午 6 時 20 分才結束，特別會議延至 6 時 25 分舉行，而梁議員於特別會議開始時已離開。]

開會詞

張永森主席歡迎各位議員出席第5屆深水埗區議會第3次特別會議。

議程第1項：討論事項

(a) 區議會屬下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深水埗區議會文件118/18至151/18)

2. 張永森主席提醒議員根據《深水埗區議會常規》(常規)申報利益，如有議員披露利益，主席須決定議員可否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

文件118/18

3.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勞聯智康)舉辦「情『深』『深』共融樂悠煮」的撥款申請(文件118/18)，金額為63,000元。

4. 李詠民議員申報利益，表明他是勞聯智康的副主席。

5. 張永森主席裁定，李詠民議員不可發言及參與表決，但不需要避席。

6. 林家輝議員申報利益，表明他是勞聯智康的顧問。

7. 張永森主席裁定，林家輝議員不可發言及參與表決，但不需要避席。

8. 袁海文議員表示，是項撥款申請的金額為63,000元，參加者及其家人預計有120人，平均每人資助超過500元，查詢構思活動時有否設定每人的資助額。

9. 陳偉明議員回應表示，是項活動擬透過美食分享促進少

數族裔融入社區，由於需在食材方面提供較高資助，因而令活動開支上升。

10. 大會就文件118/18以記名方式表決。

11. 投票結果如下：

贊成： 陳國偉、陳偉明、陳穎欣、張永森、劉佩玉、
李梓敬、梁文廣、黃達東(8)

反對： (0)

棄權： 楊彧、袁海文(2)

12. 張永森主席宣布文件118/18獲得通過。

文件119/18

13.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香港基督教青年會舉辦「『我的社區、我的故事』-2018」的撥款申請(文件119/18)，金額為43,000元。

14.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19/18。

文件120/18

15.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香港基督教青年會舉辦「第十屆深水埗民族文化節(公眾教育展覽暨工作坊)」的撥款申請(文件120/18)，金額為87,500元。

16.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0/18。

文件121/18

17.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香港基督教青年會舉辦「第十屆深水埗民族文化節(嘉年華)」的撥款申請(文件121/18)，金額為86,500元。

18.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1/18。

文件122/18

19.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九龍婦女聯會慧妍雅集婦女綜合服務中心舉辦「技能增值及同伴同行計劃」的撥款申請(文件122/18)，金額為50,000元。

20.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2/18。

文件123/18

21.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深恩軒舉辦「『花樣媽媽』才藝發展計劃2018」的撥款申請(文件123/18)，金額為225,000元。

22. 袁海文議員表示，是項撥款申請的金額超過200,000元，參加人數約數百人，查詢區議會有否訂定每人的資助金額上限。

23. 陳偉明議員回應如下：(i)區議會撥款沒有設定參與者的資助金額上限；(ii)是項活動旨在訓練參加者的技能及提升他們的自信心，由於導師費用等的成本較高，因此有關團體須申請較多撥款，希望活動能達致更佳的效果。

24.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3/18。

文件124/18

25.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舉辦「深水埗區送暖行動2018」的撥款申請(文件124/18)，金額為60,000元。

26.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4/18。

文件125/18

27.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香港中華基督教會青年會石硤尾會所舉辦「支援婦女就業計劃」的撥款申請(文件125/18)，金額為121,242元。

28.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5/18。

文件126/18

29.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舉辦「推廣閱讀計劃2018」的撥款申請(文件126/18)，金額為115,000元。

30.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6/18。

文件127/18

31.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香港單親協會舉辦「2018-2019深水埗地區支援計劃」的撥款申請(文件127/18)，金額為387,330.6元。

32.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7/18。

文件 128/18

33.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舉辦「手作悅動」的撥款申請(文件128/18)，金額為25,000元。
34. 袁海文議員查詢，除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外，是項撥款有否收到其他機構提交的申請。
35. 張永森主席表示，是項撥款是婦女事務委員會「資助婦女發展計劃(區議會組別)」的撥款。
36. 陳偉明議員表示，婦女事務委員會「資助婦女發展計劃(區議會組別)」提供53,000元撥款。關注貧窮問題及少數族裔工作小組在公開邀請機構申請撥款後，只收到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的申請，並同意再公開邀請機構申請餘下的撥款。
37.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文件128/18。

文件 129/18

38.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體育會)舉辦「深水埗區懸掛國慶彩旗及國慶橫額」的撥款申請(文件129/18)，金額為60,500元。
39. 袁海文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據他所知，體育會已承辦所有體育相關的區議會撥款活動，質疑該會為何申請主辦與國慶有關的活動；(ii)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在本年6月傳閱2018-2019年度工作計劃(工作計劃)，當中包括體育會的活動大綱，惟大綱中並未載列是項活動；(iii)認為活動無助提高居民對國家的歸屬感，令撥款未能用得其所，並影響市民對議會的觀感，查詢有否評估活動成效。
40. 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回應表示，工作計劃載列由體育會

提供的活動大綱，供議員參考。惟有關資料是當時的資料，未必能臚列該會現時的所有活動項目。

41. 梁文廣議員回應如下：(i)節日慶祝及宣傳工作小組(節慶小組)已在區議會網站登載通知，公開邀請區內機構/團體申請舉辦小組的活動，而是項活動只有體育會提交申請；(ii)節慶小組的工作是於重要節日在區內進行布置和宣傳，以增強節日氣氛，是項活動符合小組的工作方向。

42. 袁海文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是項活動旨在提升居民對國家的歸屬感，惟他個人認為成效甚微，查詢過往有否評估活動的效益；(ii)憂慮由體育會主辦這類活動會影響公眾觀感。

43. 梁文廣議員回應表示，節慶小組以往並未要求主辦機構/團體評估活動成效，小組樂意聽取議員的意見，在下年度提出相關要求。

44. 由於沒有議員表示反對及棄權，張永森主席宣布在席議員一致通過上述撥款申請。

文件130/18

45.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體育會舉辦「深水埗區慶祝國慶嘉年華」的撥款申請(文件130/18)，金額為95,200元。

46. 袁海文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認為體育會應按民政處的工作計劃進行，不宜隨意加入新活動；(ii)查詢是項活動是否只有體育會提交申請，而小組是否有檢視活動只有1個機構/團體提出申請的原因，例如公開邀請的時間不足、活動性質有局限和未能迎合居民需要；(iii)是項活動金額為95,200元，人均成本超過100元，節慶小組有否衡量撥款是否用得其所。

47. 梁文廣議員回應如下：(i)節慶小組曾在區議會網站登載通知，公開邀請區內機構/團體申請撥款主辦是項活動，惟只有1個機構/團體申請；(ii)小組沒有收到申請時間不足的意見。

48. 秘書補充表示，節慶小組的申請撥款邀請信於本年6月1日上載區議會網站，申請截止日期為6月15日。

49. 大會就文件130/18以記名方式表決。

50. 投票結果如下：

贊成：張永森、陳國偉、陳偉明、陳穎欣、林家輝、
劉佩玉、李梓敬、李詠民、梁文廣、黃達東(10)

反對：鄒穎恒、袁海文(2)

棄權：(0)

51. 張永森主席宣布文件130/18獲得通過。

文件131/18

52. 張永森主席請議員考慮體育會舉辦「深水埗區議會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九周年國慶酒會」的撥款申請(文件131/18)，金額為103,000元。

53. 袁海文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反對體育會主辦涉及酒精飲品的活動；(ii)節慶小組曾以經費不足為由，要求增加撥款金額，惟出席酒會的主要為區議員、政府部門代表和社區領袖，以區議會資源舉辦這類飲宴活動，會嚴重影響公眾觀感，認為有關人士應自費參與。

54. 梁文廣議員回應如下：(i)區議會酒會一向不提供酒精飲品；(ii)主辦機構/團體會郵寄請柬予居民組織，包括法團、互委會等，因此出席酒會的大多是區內居民；(iii)議員可向曾出

席酒會的人士了解細節。

55. 張永森主席表示，酒會旨在讓社區領袖和區內人士聚首一堂，交流意見並慶祝國慶，酒會參加者大多是區內人士。

56. 袁海文議員認為以區議會資源舉辦這類免費的飲宴活動不能接受，重申有關人士應自費參與。

57. 張永森主席表示，節日慶祝活動能增添社區的節日氣氛，並提供交流平台，增加居民對本區的歸屬感。

58. 袁海文議員認為活動因循守舊，他和鄒穎恒議員會離席抗議。

59. 張永森主席表示，由於在席議員未達會議的法定人數，因此宣布休會。

[大會休會25分鐘。]

60. 張永森主席宣布復會，並表示秘書處正繼續傳召議員到場，現時仍未達法定人數。

61. 梁文廣議員表示，泛民議員應參與工作小組的審批撥款工作並盡早提出意見，讓申請機構/團體能完善其活動內容。惟他們不參與相關工作，並在最後審批階段才提出意見並離席抗議。是次會議尚餘21項撥款申請有待審議，涉及不同機構/團體，現因泛民議員離席而令議會無法審批有關申請，他對此表示痛心和極度遺憾，並予以譴責。

62. 張永森主席提出以下意見：(i)撥款申請經有關工作小組和委員會批准才提交區議會大會審批，議員缺席或離席既對地區團體和市民造成極大影響，亦不尊重議會運作；(ii)議員應積極處理區議會工作，例如在會議上表達意見，缺席或離席等消極做法並非履行區議員職務的理想方式，希望議員三

思並為自己的行為負責。

63. 林家輝議員表示，地區設施委員會提交撥款申請(文件141/18)，有關活動包括宣傳新白田社區會堂的落成及啟用，而部分離席的議員亦曾在委員會支持這個活動，他對是次會議未能審批這項撥款申請表示失望和遺憾。

64. 張永森主席希望能盡快再次召開會議，以處理餘下撥款。

65. 由於在席議員仍未達會議的法定人數，張永森主席於下午7時27分宣布流會。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18年8月